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4年7月29日届满。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期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6年7月29日。现将本期计划存续期延长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1. 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5日、2019年5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2019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2、2019-034）。

2. 本期计划存续期36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2019年7月29日至2022年7月29日。

3.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议案》，同意本期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7月2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4. 本期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锦州港A股股票。2019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0,299,990股公司A股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公司本期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2.03元/股，本期计划的法定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股票登记过户至当期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即 2019 年 7 月 29 日至 2020 年 7 月 29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8）。

5、上述锁定期满后，本期计划尚未减持公司股票。截至目前，本期计划仍持有公司 A 股股票 10,299,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相关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三分之二（不含）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并综合考虑二级市场状况，为维护本期计划持有人利益，持续深化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三分之二以上份额同意，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议案》，本期计划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7 月 29 日，并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

本次存续期延长后，不再设锁定期，存续期内可根据计划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卖出股票的时机和数量。当本期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性资金，且本期计划已清算、分配完毕时，本期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